

成交结果确认函

四川光华政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：

我方收到委托你方代理的“广汉环境监测站仪器采购项目（采购编号：N5106812023000057）”竞争性磋商的评审报告，经磋商小组推荐，确认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，成交结果如下：

成交供应商：成都鹏辉飞昇科技有限公司

成交金额：1986000元（大写：壹佰玖拾捌万陆仟圆整），分项明细如下：

序号	采购标的名称	单位	数量	规格型号	品牌或制造厂商	单价（元）
1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	套	1	NexION 1000G	珀金埃尔默仪器（苏州）有限公司	1589000
2	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套	1	ZR-3620 D	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	397000
总计（元）	小写：1986000元；大写：壹佰玖拾捌万陆仟圆整；					

交货期：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天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。

交货地点：广汉市。

请你方在接到本确认函后尽快办理相关后续工作。

特此函告。

采购人：德阳市广汉生态环境局

